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0年10月1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志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正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

述额度以全信用方式授予，无须办理任何资产抵押等手续，且非使用时不产生任何费用，也不对公司产生任何不良影响。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林志雄先生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银行授信合同及文件规定的所有登记、备案和资料提供等事宜。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